

# 杭州、嘉兴将实施“送达地址告知承诺”

## 企业登记时须填报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并作出责任承诺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钟法

**本报讯** “送达地址很重要,您确认了么?”5月19日,杭州市中级法院、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家联合召开新闻发布会,“喊话”各市场主体。杭州市中级法院和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式签署《关于实行企业等市场主体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告知承诺的实施意见(试行)》(以下简称“实施意见”),要求企业登记时须填报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并作出责任承诺。该实施意见自2020年7月1日起实施。

据介绍,因为企业经营场所变更或者注册地与经营场所不一致等情况,时常导致法院在审理涉企纠纷时出现“送达难”。数据显示,2019年,杭州法院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平均审理天数约73天,

其中送达耗时约26天。

实施意见的出台,正是为了提高法律文书送达效率,降低纠纷解决成本,推进企业等市场主体诚信管理机制和市场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实施意见共13条内容,要求企业等市场主体在杭州市办理设立、变更、备案等登记注册业务或申报年报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告知填报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以及承诺相关责任等。企业等市场主体可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浙江)在线填报企业法律文书送达地址。

如果确认好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发生变更的,企业等应在发生变更后七日内自行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浙江)进行在线变更,未更新之前,送达机关将向原地址送达。

确认的文书送达地址有一定的优先

级,根据实施意见列明的4种情况,开庭后指定的地址>电子送达方式>企业另行填报的物理地址>注册登记地址,即企业的注册登记地址为法律文书送达的“兜底地址”,所以务必要确保真实、准确。

送达机关向企业等市场主体确认的送达地址发送法律文书未被接收的,除因不可抗力、意外事件或其他不可归责于企业的原因之外,将视为送达。企业等市场主体有权就无法接收法律文书的原因提出申辩,送达机关应依法予以审查处理。

19日,嘉兴市中级法院也与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签署《关于共同推动企业确认法律文书送达地址的实施意见(试行)》,要求企业填报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并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该实施意见即日起施行。



## 全警实战大练兵

5月19日上午,台州市公安局椒江分局举行全警实战大练兵开训仪式,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图为巡特警大队实战科目演练。通讯员 何文斌 洪优优 摄

# 杭州亚组委征集700所“亚运足球梦想”学校

新华社 夏亮

记者19日从杭州亚组委获悉,2020年“亚运足球梦想”公益项目正式启动,即日起将征集700所“亚运足球梦想”学校,帮助更多孩子实现他们的足球梦想、亚运梦想。

据杭州亚组委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的招募范围将从小学拓展到中学,让更多青少年有机会参与。所有入围公益项目的学校将根据实际需求,免

费获得包括专业足球训练装备、线上足球训练课程、公益夏令营、足球友谊赛等权益,并有机会到现场观看杭州亚运会比赛。

此外,今年的“亚运足球梦想”公益项目还计划在互联网平台同步发布公益课程,上线包括跑动中传球、运球绕杆射门等全套42集青少年足球培训视频,提供更多的网络教学资源,增加线上互动渠道。

“亚运足球梦想”公益项目由杭州亚

组委与真爱梦想—青少年足球成长公益基金共同发起,计划在杭州亚运会到来之前,通过装备支持、课程捐赠、公益夏令营、足球友谊赛等形式,捐赠支持亚洲2022所“亚运足球梦想”学校。

项目自2018年4月正式启动以来,评选出了来自全国27个省区市的500所“亚运足球梦想”学校。在支付宝爱心捐赠平台,截至目前,项目已收到超过392万人次的爱心参与,并得到多家企业的支持。

## 推进个人破产制度改革

# 温州成立全国首个公职管理人管理处

本报记者 蓝莹 通讯员 温萱 叶若男

**本报讯** “去年以来,温州积极推进个人债务集中清理试点,2019年8月,执行办案管理系统专门为温州法院个人债务集中清理设立了‘执清’案号。截至目前,温州两级法院共计立‘执清’案件35件,涉及执行案件231件,涉标的额11.9亿元,现已办结‘执清’案件22件,其中11件成功清理结案。”这是5月19日温州市中级法院与温州市司法局联合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公布的数据。

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4月2日,温州召开府院联席会议,专门就个人债务集中清理工作中公职管理人问题展开讨

论,并于4月24日正式印发了《在个人债务集中清理工作中探索建立公职管理人制度的府院联席会议纪要》(以下简称《纪要》),对公职管理人制度这一项全新的制度设计予以了明确。

“这个制度的建立,不仅填补了全国目前的相关制度空白,有助于个人破产制度的探索改革,而且对于推进个人债务集中清理试点,打造温州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新高地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温州中院党组成员、执行局长陈卫国介绍说。

《纪要》共15项条文,包括公职管理人管理、公职管理人指定与更换、公职管理人职责以及工作保障机制4个部分。《纪要》确定公职管理人由“个人担任,机

构管理”。19日正式挂牌成立的温州市司法局“破产公职管理人工作处”,是全国首个公职管理人管理处。据了解,该处作为司法行政机关公共法律服务部门,将履行对公职管理人工作的监督、管理、协调等职责,确保个人债务清理、债务人信用修复前的行为监督、案件档案保管等事务落实;公职管理人则由司法行政机关中具有从事法律职业资格和公职身份的人员担任。

《纪要》还明晰权责规范履职,并由温州中院和温州市司法局指定专人负责,通过定期召开部门联席会议、走访调研等,及时解决公职管理人履职中的重难点问题,引入社会律师参与,各方协调联动保障实施。

# 385份信用修复决定书助力企业“造血再生”

通讯员 余宁 本报记者 高敏

**本报讯** 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一些企业带来较大冲击,有些企业因此陷入诉讼,甚至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关键时刻,宁波法院的信用修复机制给了这些企业重生的希望。

日前,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依法妥善办理涉新冠肺炎疫情执行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要求“及时采取信用修复措施,保障防疫物资生产供应,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早在去年9月,信用修复机制就在宁波两级法院全面推广,截至今年4月底,宁波法院已完成信用修复385件,有效助力企业“造血再生”、轻装上阵,全力助推企业复工复产。

叶星文化是宁波江北一家大型艺术类教育培训机构,师资丰富,有200多名学员。一直以来,学员和家长对该机构的教学质量也非常认可。然而,疫情之下,该机构的经营遭受重大打击,从今年1月开始就被迫暂停门店经营。

因资金问题,3月初,投资人将叶星文化起诉到宁波市江北区法院,要求返还投资款。案件进入强制执行程序后,培训机构和负责人李某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虽然在执行过程中李某有履行意愿,还提出了分期履行的方案,但“失信被执行人”的标签严重影响了李某的融资,进而影响到培训机构恢复经营。

在执行法官的建议下,李某向江北区法院申请信用修复。江北区法院综合考虑其履行能力和配合执行情况后,依照相关规定,将其从失信名单中屏蔽。之后,李某顺利申请到了银行贷款,李某与投资人的纠纷也得到妥善解决,培训学校的恢复经营也在进行中。

信用修复机制通过正面引导的柔性方式,鼓励促进当事人诚信履行裁判义务,允许当事人纠正失信行为,不但有助于化解执行难题,还能有力推动社会信用体系的完善。疫情防控期间,宁波法院立足充分发挥信用修复机制的优势作用,在保障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助力有履行意愿的被执行人尽快复工复产,从而促进更多执行案件得到圆满解决。

四川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是宁波市北仑区法院一起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的被执行人。因受疫情影响,该公司今年2月处于停工停产的状态,暂时无力在约定期限前支付执行款。同时,因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该公司无法参加招投标,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了负面影响。眼看复工复产在即,该公司联系法院从中协调。

在执行法官的主持下,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即被执行人先行支付10万元款项后,申请执行人同意将其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屏蔽,剩余款项于2020年11月底前付清,并设置了5万元违约金条款。和解协议签订后,被执行人迅速支付了10万元执行款,北仑区法院第一时间对其进行信用修复,有力保障其顺利复工复产。